

证券简称:许继配电

证券代码:839205

主办券商:方正证券

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,500,000股,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,175,000.00元,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该次股票发行已取得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股转公司”)下发的《关于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(股转系统函[2018]665号)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

公司为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(开户行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,账户名称: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,账号:254657442411),并将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入了该专项账户。公司于认购结束后验资前,与专项账户开户行上级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协议内容符合股转公司的要求。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、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 10,175,000.00 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。

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所示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（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）	4,667,202.56
加：利息收入	2,765.28
减：专户手续费等费用	515.00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4,669,452.84
减：补充流动资金	4,669,437.00
三、截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（含 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）	15.84

2018 年 11 月 2 日至销户前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有一次结息，共计 215.01 元。

四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

1、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

户名：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254657442411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

2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

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，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将该账户结余资金230.85元转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许继支行的账户（户名：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，账号：41001551818050201132），并于当日完成了该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

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专项账户开户行上级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、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昌许继配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